

清代“贤妇”与科举

王学深

(中国国家博物馆,北京 100006)

(摘要) 科举制度发展至清朝,已历1300余年,一直是男性所独有的文化权利。但是,贤妇作为列女种类中的一种,对科举却产生了重要影响。贤妇自身有着良好的文化修养,可以亲自课子读书,使儿子保持了课业的提前性和连贯性,许多女性最终将儿子培养成为科举制度中的成功者。贤妇对儿子在心理、经济、课业上都给予了支持和影响。贤妇自身作为一个群体,也存在地域性、家传性和阶层性的特征。

(关键词) 清代;贤妇;科举

(中图分类号)K24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838(2012)04-0041-06

“Xianfu” with Imperial Examination in Qing Dynasty

WANG Xue-shen

(The National Museum of China, Beijing 100006, China)

Abstract: Imperial examination had developed over one thousand years to Qing Dynasty, it was a male privilege. However, “Xianfu” was one of kinds of commended ladies, played an important part in imperial examination. “Xianfu” have fine cultural cultivation, and they could teach their sons by themselves, keep advancement and continuity for their sons. At last, they raised their sons up and succeeded in imperial examination. “Xianfu” exert great influence on their sons’ psychology, economy and academy, and they have characteristics of region, clan and stratum to be a special group.

Key words: Qing Dynasty; “Xianfu”; imperial examination

科举制度自隋朝开创至清终结,前后经历了1300余年的历史,成为了中国古代选官制度的基本模式。至清代,科举制度已经十分完善,乡试、会试、殿试三级考试体制已经确立,生员、举人、贡士、进士四级身份业已成熟。但是,科举制度一开始就作为一项只准男性参与并从中获利的制度,女性则被排斥于科举之外。不过,并非说女性在科举文化中就

没有作用,恰恰相反,女性对于科举的影响甚大。笔者在研究清代列女的问题时发现,列女之中有“贤妇”或者“贤明”一类,这些女性在夫死之后,勤俭持家、孝顺舅姑,更引人关注的是,她们训导儿子读书应试,参加科举,其结果往往是儿子获得功名,自身获得世人尊重甚至朝廷的诰封。这就说明作为单身的女性,贤妇在科举时代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收稿日期:2012-05-19

作者简介:王学深,男,中国国家博物馆藏品保管一部助理馆员。

一、清代列女中“贤妇”的定义标准

“列女”入史从《后汉书》始,分贤母、孝女、孝妇、贤妇等诸类^{[1] [P14020]}。在清代,列女是被国家给予旌表,发给补助,受到族人称赞的。因此,翻开《清史稿》《碑传集》及各种地方志,里面均会辟出一栏以记载列女的事迹。这也说明了其地位与贡献。按清制,礼部负责旌表孝妇、节女、烈妇、烈女、守节、殉节、未婚守节等列女,每年都会旌表数千人,这种做法对于当时的社会风气起到了导向作用。《清史稿·列女传》将列女定义为“女顺父母,妇敬舅姑,

妻助夫,母长子女,姊妹弟姒,各尽其分。”^{[1] [P14020]}做到这些才能“家和国治”,而以上条件也是各类列女所应具备的标准。

“贤妇”作为列女之一,自古已有,清人汪琬在所题《敕赠乔母潘孺人墓志铭》中就写道“孰如孺人,彤管有炜,贤妇贤母,喻古列女”,但是贤妇的具体标准,无论官方史书或是私人著述都没有给予清晰的界定。笔者通过以《清史稿》中的“贤妇”为例,加以列表,以说明贤妇的标准。

表1 《清史稿》中记录的贤妇

姓氏	籍贯	儿子成就	自身素养
张氏	德州	进士	《茹荼集》
杨氏	长洲	进士	“素养高”
姚氏	桐城	进士	含章阁诗
黄氏	漳浦	进士	
李氏	博野	进士	《女训》十二章诗文
陈书	秀水	进士	能诗、擅画,尤工山水、人物、花草,皆清迥高秀
潘氏	桐城	进士	“有所述作”
金氏	秀水	进士	“有文行”
蒋氏	武进人	进士	授其子读书,“为子正音训之误”
姜氏	武进人	进士	
金镜淑	震泽	举人	
恽珠	阳湖	进士	工书画,擅为诗,著有《兰闺实录》《国朝女士正始集》校刻《恽日初遗集》及《李颀集》
王氏 (妾)徐氏	萧山	进士	“教子读书”
谢氏	嘉兴	进士	
黎氏	遵义	儒林	“子集其言成《母教录》”
万氏	衡阳		
王氏	泸州	举人	“教诸子读书”

注:表1根据赵尔巽的《清史稿》(中华书局1974年出版)制成,见14020~14029页。

通过表1我们可以得出“贤妇”的两个有别于其他列女的基本标准:(1)其子有所成就,位列科甲或位列儒林;(2)自身有一定的文化素养,能够教子读书或以身影响其子。除了这两点之外,孝顺舅姑、持家有方及教子严格也是两条基本的标准。持家有方可以为其子提供资金以助学,教子严格能够使其子学有所成。

康熙帝在评价张廷玉有所成就的原因时就曾对左右之人说“张廷玉兄弟,母教之有素,不独父训

也!”^{[1] [P14022]}可见母教子的重要性。儿子读书之际能对其起到督导和规劝的作用是“贤妇”的又一标准,如冯桂芬的母亲谢氏在冯桂芬入学成为诸生时,就高兴地对他说道“汝家久无秀才,汝继为秀才,愿世世为秀才”^{[1] [P14028]}。当冯桂芬进士及第后又训导其言“人必有职,女红中馈,妇职也,易尽耳;汝当思尽其职”^{[1] [P14028]},又曰“好官不过多得钱,然则商贾耳,何名官也?汝谨,当不至是,勉旃”^{[1] [P14028]}。当时太平军兴苏州、嘉兴一带赋税累民,谢氏每每对冯

桂芬说“汝他日为言官,此第一事也”^{[1][P14028]}。从以上谢氏教导冯桂芬的一系列语言我们可以看出谢氏对于冯桂芬人生的重要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总结出“贤妇”的四条标准:(1)儿有所成(主要是功名);(2)自身素养高(以课子读书);(3)持家有方、教子严格;(4)对儿子有所训导或有所帮助。当然在这四条之外,有相当一部分贤妇是获得朝廷封号的,如夫人、恭人、宜人、孺人等,但不作为必然因素。

二、“贤妇”在科举文化中发挥的作用

“贤妇”的诸多标准中,最重要的就是儿子在功名方面有所成就。以《清史稿》为例,它所记载的17位贤妇中,其子有功名者15人,达到88.24%。在中国封建社会里,科举制度也对贤妇产生着潜移默化的巨大影响,她们认识到在夫亡的情况下,儿子的科举之路关系到整个家族的利益趋向及自身地位的变迁,在这种观念下贤妇们希望自己的儿子可以科场得志,金榜题名,因此在贤妇之子科举道路上,贤妇自身有着特殊的作用。

1. 贤妇的期冀,促使子孙发奋应考

贤妇在夫亡后,持家会遇到诸多困难,而其未来的希望都会集中在儿子身上,便会希望儿子能够获得功名以成其夙愿,光宗耀祖,而且能够以此保证其在家中的地位。在何柄棣《科举与近代中国》一书里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陕西省的李柏是明末清初有名的学者。明王朝的灭亡使他非常悲痛。他决心不参加异民族王朝的科举考试。但是他寡居的母亲强烈地要求他应试。他终于放弃自己的政治信仰,参加了考试。”^{[2][P7]}在政治理念与母亲期望发生抵触时,李柏选择了遵从母亲的愿望参加科举。

清人陈轼等所编纂的《上元县志》中也记载了相似的故事“江潮大涨,田倾家破,张郁邑卒,时氏二十九,抚昌祚自甘茹苦,母家欲夺其志,氏大痛曰:‘有儿我未死,无我儿亦难生’,遂抱儿投入水中,获救……此后每晚挑灯纺织,口教儿读,稍懈加重责,绝不姑息也,训之曰‘汝家世书香,恨贫不能继,当习父业,可以济人。得稍润焉,子客承意。’^{[3][P1640]}作为一个母亲,一手将儿子抚育成人,所受苦难母子二人感受最深,而作为儿子听从母命参加科举也就成为了最后报答母亲和改变家境的方法。

清代胡弥禅之妻潘氏同样是对儿子胡宗绪抱有大的期望,儿子胡宗绪10岁那年,胡弥禅早逝,剩

下潘氏带着尚未成人的胡宗绪及其余两个孩子,潘氏期望胡宗绪作为长子能够继续求学读书以待将来功成名就。史载,潘氏教子严而有方,令其专攻经史,胡宗绪严守母训,发愤自励,品学兼优,不仅学问精进,而且为人正直。其家乡“岁饥,潘日茹瓜蔓,而为麦粥饭儿,有余,以周里之饿者。尝命仆治室,发地得千金,献宗绪,宗绪不受,母闻乃喜。”^{[1][P14026]}胡宗绪在母亲的教导和殷切期望下,于康熙五十年(1711)中举人,被荐为明史馆纂修。雍正八年(1730)成进士,授翰林院编修,后迁国子监司业,立教章、严师法。其性格豪放,表里如一,诙谐幽默,谈笑风生,一时海内名流多乐与交往,与方苞、刘大槐等为好友,治学自成一家,著有《昼夜仪象说》《象观》《岁差新论》《测量大意》《九九浅说》《苗疆纪事》《正蒙解》《环隅集》等行于世。

通过以上几例可以看出贤妇的期冀对儿子有着直接影响。

2. 贤妇教子严格,增强子孙竞争实力

科举应试素有“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之说,说明了科举考试中进士之难。清代科举在制度化的同时,中试的名额也相对越来越少,进士及第甚至中举变得越来越困难。参加应考的人很多,而真正中试者不及1%。我们以进士为例,清朝共开112科,共录进士26848人,平均每科239.7人,进士及第^{[4][P3]},而参加考试的举子达百倍以上。因此,没有严格而刻苦的学习想中进士绝不可能,就是中举,也同样需要刻苦攻读。在单亲家庭中,单身母亲——贤妇的督导无疑起着关键作用。

昆山顾氏出身大家,其祖上多为进士出身,位至高官,她的兄弟顾炎武是明末清初三大家之一,学富五车。顾氏嫁入徐家后,相夫教子,在其夫逝后,她一人担起教育四子的重任,史载“所读书背诵、复校问大义,夜分必察其读何书、何所语”^{[5][P62]}。就是在顾氏如此严格的督促之下,昆山四子中长子徐乾学考中康熙元年(1662)探花,次子徐元文中顺治十六年(1659)状元,三子徐秉义中康熙十二年(1673)探花,四子徐亮采为监生。在魏象枢为其所写的《诰封徐母顾太夫人神道碑》的碑文中有“《内则》既闲,母仪斯在。一经教子,盛金满籝。”

《碑传集》中田雯之母张氏,在其夫死后,持家教子,亲自担当田雯的老师,“十年之间,午夜篝灯,纺绩声,读书声,哭声,三者而已”^{[6][4371]}。可见张氏

教子的严格,体现了对儿子成才的期望。再如施曾锡之妻金镜淑,在其夫去世后,留下俩人唯一的7岁的儿子施福元。金氏并没有娇惯幼子,而是严格施教,日夜篝灯读书,“福元稍懈怠,欲扑之,扑未下,涕泗交于头,辄罢”^{[1] (P14026)}。金氏对小儿子严格督导,日夜挑灯读书,就是困了也不能懈怠、睡觉,在这种看似不近人情的严格要求下,施福元中举,官至江安福县知县。

与之类似的是汪辉祖,其父亲汪楷去世后,留下一妻王氏和一妾徐氏。王、徐二人持家度日,生活困难,少了主心骨的日子可想而知,她们将希望完全寄托在汪辉祖的身上,严格教授汪辉祖学习,“王、徐教辉祖读,或有懈怠,徐奉箠呼辉祖跪而受教,王涕泣戒督”^{[1] (P14027)}。汪辉祖就是在王、徐二人惩罚式的严格教育下,考中进士,官至知县。

与这些情况相同的还有很多,如陈氏“教子尤有法度”;恽珠“持诸子书,教之严”;蒋氏“母督子诵,往往至夜分”;武康周氏检查其子行筐,看其与人论学书则喜,“否则苛责不少容”等等。正是这种严格的教育才使得贤妇之子多能日后进士及第,金榜题名。

3. 贤妇持家有方,给予其子孙读书应试的经济支持

贤妇们还有着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夫死子幼。在这样的情况下,家境会有很大转折,日子必会过得紧些。儿子的读书入塾及科举应试是需要一定家资予以支持的,因此贤妇定会勤俭持家,供子客读,这样一方面能够保证儿子学业的顺畅,另一方面也会成为在精神层面激发儿子逆境中奋发读书的动力,使其更加刻苦读书,以期中举改变家中境地并报答母亲,如湖南衡阳程世雄妻万氏、曾广屋妻刘氏、湖北沔阳黄开鳌妻廖氏,都为守寡育子的典型。华亭沈氏在其夫黄祖宪早逝后,因家贫,便“日命家麟就外傅,也贵课读,并自纺绩,一灯荧荧,漏永不辍,旦起作苦如恒”^{[5] (P69)}。

稽曾筠之母杨氏,在其夫稽永仁亡后,典卖首饰买地葬夫,哭着对稽曾筠说“我之前所以不死是因为有公婆在。现在公婆已经去世,如今又安葬了你的父亲,我可以死了,但有你尚在,所以不能现在追随他而去。你父亲以秀才的身份以国事而亡,你现在尚未成人,该怎么办啊!”^{[6] (P4375)}稽曾筠受到极大的震动,自此以后“从师力学”,后家中日贫,而米日贵,杨氏则每天织布到市场上去以布易米,艰难度

日^{[6] (P4375)}。杨氏对稽曾筠说“汝能读书,乃得啖此,未亡人则饮粥”^{[6] (P4375)},稽曾筠日夜攻读“成通儒,以孤童崛起,掇巍科,列清要”^{[6] (P4375)}。

清人朱启岑所编辑的《女红传征略》中记载了一则故事“江都光禄典簿李天祈,妾胡氏,夫没,氏年二十余,家故贫,氏资针业度日,课孤读书,长子雷早逝。次子道南,己卯科举人。初氏夫故后,两孤尚幼,氏十指缝刺,日无少休,积断针千万,藏弃匣中,以识荼苦,及道南举于乡,始出以相示,诸名流哀其志,作《断针吟》。”^[7]再如《四川通志》载“白氏宜宾人,适邓嘉佑,素有颠疾,氏敬事之终身,以女工育成二子,人称贤妇。”^{[8] (卷十一下)}

不仅汉人之贤妇重视持家以供儿子读书,就是八旗满洲之妇女,也同样竭力勤俭持家,以为儿子读书、应举之资。在《碑传集》中就载有《汪太君传》,汪太君为八旗名媛,嫁给觉罗某继室,后夫死,22岁的汪氏抚养未成年的3个儿子,艰苦度日,最大的希望就是儿子们能将来学业有成,科举及第。“家中既没,茹荼集蓼甚艰辛,惟望三子学业有成,勉强延名师,截所居斗室之半为家塾……已而贫困已极,渐不能支,命负笈就外传,又不能,乃躬自课督,风雨篝灯,声泣俱下”^{[6] (P4374)},后来甚至用草搭成居室,简陋程度可以想见。平日她编些竹制品到市场上去换些米,就是在这样艰辛的状况下,汪氏勤俭持家,苦苦支撑,为3个幼子提供了物质保证,而三子也奋发努力读书,“癸酉秋,闾伯子逢泰、季子满保同举于乡,甲戌、庚辰两科先后成为进士,官翰林丙子,仲子元旦亦举于乡,三孤皆成名”^{[6] (P4374)}。正是汪氏的持家有方,为三个幼子的读书提供了保证,才有了三子成名的结果。在诸多的贤妇传中“家贫”的字样频频出现,也许正是母亲的辛劳付出感染着“孤儿们”发奋读书,科甲有为。

4. 贤妇文化素养高,亲自课读,以保持子孙读书的连贯性

在表1所统计的17位贤妇中,大多数都有一定的文化素养,而且有名垂青史的佼佼者,恽珠就是典型的例子。清代才女恽珠“生儿颖异,十岁能诗,十三工书,善治事,著有《兰闺实录》《国朝女士正始集》校刻《恽日初遗集》及《李颀集》通《孝经》《尔雅》《毛诗》《四子书》,其夫亡后,授庆麟以课书,训子以严,绝燕游,戒奢骄,不需杂览不经之书”^{[6] (P4384)}。庆麟正是在恽珠良好的家教之下,又

靠着自身“青云得路我先行”的奋发精神,终成进士,官至南河总督。再如洪亮吉在其文集中就曾回忆到“六岁孤,从母育于外家,虽间出从塾师读,然《毛诗》《鲁论》《尔雅》《孟子》实皆母太宜人所亲授也。”^[9]同其相似的尹会一回忆“会一经书,皆太夫人口授”。

贤妇亲自教导课读的例子,在清代地方志中也有大量记载,如《畿辅通志》载“元巨源妻刘氏,静海人,夫亡守节,事亲训子,和睦宗党,有贤妇称”^[10]“宋敞妻霍氏,任县人,年二十六夫亡,家贫脱簪环以养翁姑,承欢尽敬,……教子务农课孙读书。守节至七十一岁”^[10]《陕西通志》载“韩氏咸宁诸生任征妻,年二十九岁征歿,氏夙娴礼训,抚孤守节,阖范肃然,教子读书有成”^[11]“成氏耀州民刘月桂妻,年二十七而寡,遗腹生子敷荣。氏教子读书,以母兼父。敷荣以康熙甲午举于乡,氏守节四十余年”^[11]《广西通志》载“李氏临桂人熊文宣妻,持身端严,言笑不苟。年十六归文宣,事姑极尽孝道。二十六岁夫亡,子襁褓,姑怜其寡且爱其贤,家道赤贫以纺绩事。姑年八十余卒,氏营葬尽礼尽哀,教子读书,辛勤拮据,守节二十六年常如一日”^[12]。

诸如此类的事例还有很多,在这些贤妇的传记中,大多提到了“教子读书”的事迹,而且有相当一部分子孙在贤妇督促下学业有成。能够教子读书本身,说明了贤妇自身有着较高的文化素养。贤妇能够诗文断句,阐述文意似乎是最低的要求,更有一部分贤妇具有相当高的文化素养,这就保证了其能在家庭遭遇变故的情况下,使子孙的学业不至耽误,甚至在她们督促下日益精进,使读书连贯为之。

如“汪宜人,名端,其祖父汪宪,字千波,乾隆乙丑进士,刑部陕西司员外郎。父汪瑜,字季怀,候选布政司经历。其母梁氏,文庄公之孙女,冲泉少寇敦书女也。……宜人聪颖天授,七岁赋春雪诗,读者谓不减柳絮因风之作。”^[13]再如,“钱孺人,名镁,少詹士钱大昕族孙女。钱氏乃嘉定望族,自少詹士外父子昆弟群众一门中数十人著书,满家文章学问照耀江左。孺人与其叔母陈妍香夫人以才媛著,论者以为不亚南朝刘孝绰家。孺人少聪颖,父延名师课读,遂工吟咏。子为学官弟子,所著湘青阁诗一卷”^[13]。

在《碑传集》中所收录的四位贤妇的情况进一

步说明了其文化素养的课子读书作用。贤妇自身的素养,使得她们有能力在举业上帮助儿子,这就使其子在科举竞争的道路上领先了一步。

表2 《碑传集》中收录的4位贤妇的情况

姓氏	籍贯	儿子功名	文化素养
吴氏	安溪	进士	
汪氏	八旗	进士	躬自训读
施氏	山阴	中举	施氏独爱书,自幼知书而不废,课子精以祥,授子“毛诗”
钱氏	萧山		知书,幼好吟读,娴于史事

注:表2根据钱仪吉的《碑传集》(中华书局,1993年出版)卷十二制成。

在表1、表2统计的21位贤妇之中,有14位或有文学著述,或亲自课子读书,有文化素养比率占到66.7%,可见贤妇的自身素养也是培养儿子科举中试的重要因素。

陶思永之妻,施氏教授8岁的儿子陶愈隆《毛诗》,“为其阐明大义,辨四声叶韵,极于微妙,又二年,授《左氏内外传》《太史公记》为其指解字义,古通字及句读用法”^[6],这样的教育使得外人也为之震惊。的确,良好的家庭教育使得幼子在少时就接受了良好的教育,弥补了父亲去世的损失。与之相似的还有孙文恪公之妻杨氏,“淹通经史,教四子成名”。

三、贤妇群体的特性

1. 地域性

通过表1、表2可以看出,贤妇之中有19位来自南方地区,占到统计比例的90%,除此之外,上文中所提到的嘉定钱氏、杭州汪氏等也都是江南地区之人。贤妇中来自南方的比例如此之高并非偶然现象,这与地域及科举文化都有着至关重要的联系。南方文风盛过北方,尤其是江、浙、皖、赣四省举业之风为最,因此在此种风气的带动下,上至大户官宦,下至百姓都受到科举文化的侵染,对于入塾读书,不仅男子为之,就是一些女子也有机会在家中请闺塾师受教,因此一些女性获得了良好的教育。

在南方女性与北方女性面临同样的亡夫境况之时,因地域整体经济背景,总体而言南方女性更有条件课子读书,亲自督导,进而使子中科甲,这也形成了一种循环。

2. 家传性

在贤妇之中有一部分是大户人家或有家学传统渊源,这就为其后代科举入仕提供了一定的保障。如恽珠之祖为有名的画家恽寿平,其夫廷璐为完颜氏,家传帮助其子有更好的条件取得科举成功;再如姚氏乃张英之妻,张廷玉、张廷璐之母,张英官至大学士,就姚氏自身状况而言亦是来自桐城的大家族,其权势与家学,保证了张廷玉的入仕;钱陈群之母陈氏,祖上乃“宋丞相文正公讳康伯”,曾祖陈宪为嘉靖年间进士,祖父为县学生,父为太学生^{[6] [P4377]};杭州汪氏乃世代文学之家,汪宜人的家族中汪宪、汪瑜、汪璐、汪端、汪远孙、汪迈孙、汪菊孙等皆有较高的文学造诣,整个家族形成了文化传承。崔景仪之母钱氏乃侍郎赠尚书文敏公钱维城之女^{[6] [P4382]},这种家族势力与传统使得贤妇有家传之素养、家族之势力,及开阔的眼界,这些使得她们有能力教导其子科举成功。不过,如洪亮吉之母蒋氏这样含辛茹苦帮助儿子科举成功者也不在少数。

3. 阶层性

清代贤妇群体中,官僚家族和士人家族占据了绝大多数的比例,较其他列女阶层为多。一部分贤妇为官僚或文人之妻或妾,而烈女、孝女等多以民人为多。贤妇群体接触到了一定的政治资源,在思想上将培养儿子入仕作为人生唯一出路,而她们也希望通过科举延续家族政治力量。在列表所统计的21位贤妇中,可以考证确为官僚妻或妾者为19人,占90.5%,如张氏之夫田绪宗,顺治九年进士,官浙江丽水知县。杨氏之夫嵇永仁,长洲人,工诗文,善音律,是文学家及戏曲作家。黄氏之父蔡璧,为福州书院山长,为地方世子翘楚。姚氏父张英,文华殿大学士,兼礼部尚书。王氏之夫汪楷,为河南淇县典史,恽氏夫完颜廷璐,为官知府、知州等。余者二人非官、士者,胡弥禅无仕,冯智懋为商人。

四、贤妇的封赠

贤妇们含辛茹苦地课子持家,待其子中试之后,她们最大的夙愿便得以实现。此时除了生活条件和家境改善外,最重要的就是儿子们帮助其“亡父”完成了“封妻”的心愿。在列表统计的21位贤妇之中,获取朝廷诰命的不在少数,按清制一品封一品夫人,二品夫人,三品淑人,四品恭人,五品宜人,六品安人,七品孺人,八品孺人,九品孺人^{[1] [P3195]}。如稽

曾筠为官后,杨氏获封“一品太夫人”^{[6] [P4374]},恽珠于嘉庆年间获封恭人,累封至一品太夫人^{[6] [P4385]},再如钱氏获封“恭人”,田雯之母获封“恭人”^{[6] [P4371]},八旗汪氏获封“太君”^{[6] [P4373]},李光地之母吴氏“六十受先生庶吉士之封,七十受学士之封,又十年,年八十首掌院学士之封”^{[6] [P4371]}。

此外,在研究中发现还有女性被加封孺人、宜人、淑人等封号者。按制,为官之子可以为其祖母、母请求封赠,或者由地方督抚保奏,或者用转赠封赠的办法,将封赠自身的荣誉转为封赠母亲,亦有为官后出资为母捐纳者,无论何种形式获得封赠,都是为子者的最大心愿,实现对母亲的回报,遵从了儒家礼制。反之封赠的本身,也加强了贤妇入传地方志,受到旌表以全“贤妇”之名的资本。

贤妇是列女中一个独特的群体,贤妇与孝女、节妇、烈女不同,她之所以被置于列女传的首位就在于她们在同样的孝顺、持家的基础上,成功培养了“亡父之子”,使其通过了科举入仕为官。可以说贤妇是列女中成就最大的群体,她们在男权社会中取得了“母以子贵”的成功,正是为此,她们也是与科举文化最近的一类人,她们对科举的影响是不容忽视的。

参考文献:

- [1] 赵尔巽.清史稿[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 高峰.温馨与哀恶[M].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7.
- [3] 陈轼.上元县志[M].台湾:成文出版有限公司,1980.
- [4] 李润强.清代进士群体与学术文化[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
- [5] 郭松义.中国妇女通史·清代卷[M].杭州:杭州出版社,2010.
- [6] 钱仪吉.碑传集[M].北京:中华书局,1993.
- [7] 朱启铃.女红传征略·针工第三[M].民国十七年铅印本.
- [8] 乾隆朝.钦定四库全书·四川通志[Z].文渊阁版四库全书电子版.
- [9] 洪亮吉.更生斋文乙集[M].北京:中华书局,2001.
- [10] 乾隆朝.钦定四库全书·畿辅通志[Z].文渊阁版四库全书电子版.
- [11] 乾隆朝.钦定四库全书·陕西通志[Z].文渊阁版四库全书电子版.
- [12] 乾隆朝.钦定四库全书·广西通志[Z].文渊阁版四库全书电子版.
- [13] 缪荃孙.续碑传集·贤明[M].江楚编译书局宣统二年本.